

证券代码：831770

证券简称：同智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2023年度发生净亏损-27,241,801.69元，存在可能导致对同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